

##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 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和独立判断的原则，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关于确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于2017年1月15日届满，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1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出《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征集董事候选人的公告》。经广泛征询相关股东提名建议，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提名余红辉、朱彤、周宜、黄以武、李增福、叶正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闫长乐、李秉祥、李俊华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核查，独立董事一致认为：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在履职期间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勤勉尽责，现因任期届满，进行换届选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上述9名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个人履历、工作业绩等情况符合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禁止担任董事的情形，具备担任

公司董事的资格。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具备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的独立性，不存在《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上述6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

闫长乐

---

赵守国

---

李秉祥

2017年1月19日